调查船舶采购意向

因浙南、河口、南麂、北麂、洞头、苍南、乐清湾等众多区域/项目均涉及海上渔业资源调查，需开展调查船舶采购。但因不同水域对调查船舶的需求不同，因此拟对此进行招标工作。采购需求大致如下：

1. 采购区域为温州沿岸（按行政所属划分为乐清/乐清湾，洞头、瑞安、平阳、苍南等，水深30m以浅水域）和近海区域（水深大于等于30m的区域）。（本次采购不涉及淡水区域和其他海区，其他海域视具体情况另行开展）
2. 沿岸区域以休闲渔船为主，非渔业船舶亦可申报；近海区域以生产渔船为主，非渔业船舶亦可申报。（原则上，休闲渔船不可申报近海区域，但可申报沿岸不同区域，但跨区域时，需乙方申请跨区作业指南。近海生产渔船可申报沿岸区域，但在沿岸调查时，需更改适宜网板和网具，且由乙方负责申请专项捕捞特许证。非渔业船舶可开展生态环境调查，但不参与渔业资源调查。）
3. 沿岸区域船舶马力需120 kw以上，近海区域船舶马力需200 kw以上；参与渔业资源调查的，需适配拖网所需的工具，且拥有拖网捕捞许可证。（其他刺网、张网类调查，因马力、网具、人员等需求不同，另行采购）
4. 沿岸区域船舶用船单价应在1400元/小时及以下，按小时结算（且按不同行政所属可不同报价）；近海区域船舶用船单价应在18000元/天及以下，按半天结算。
5.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6. 调查总预算250w，支付完毕后重新招标。